

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4:30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会议召集人：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霍锡畴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 名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4,188,99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3.0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24,188,9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24,188,9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24,188,9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24,188,9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24,188,9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授权委托代表）回

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预计 2018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2,41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广东福华集团有限公司、霍锡畴、霍福华为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24,188,9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历维永盛律师事务所

律师名称：徐芳、张允

结论性意见：福华股份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本次会议的提案、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公司本次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（二）《广东历维永盛律师事务所关于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18 日